

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7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83.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9.31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4,287,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5,500,287.58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8,787,012.42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361Z0023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状态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农业银行厦门 翔安支行	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334001046886193	已注销
	招商银行厦门 五缘湾支行	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2902512110807	已注销

	工商银行上海市闵行支行	罗普特（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1100429006005502	已注销
	招商银行厦门五缘湾支行	罗普特（厦门）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592902596310918	已注销
市场拓展及运维服务网点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厦门科技支行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970100100266532	本次注销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2000661013000514718	本次注销
	工商银行上海市闵行支行	罗普特（上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1100429006005475	本次注销
	兴业银行厦门科技支行	罗普特（崇义）科技有限公司	129970100100375206	本次注销
	兴业银行厦门科技支行	庐山市城市智芯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29970100100375181	本次注销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00200129100077949	已注销
超募资金暂存户	建设银行厦门城市建设支行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150198020100001926	已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市场拓展及运维服务网点建设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结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公司决定将市场拓展及运维服务网点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节余资金 8,774.17 万元转入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续该项目的剩余合同尾款将由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继续支付。

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市场拓展及运维服务网点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